



券商一季度业绩稳步增长

中信证券净利润预增超过100%，海通证券盈利同比增长26%

◎本报记者 张雷

此前市场对于券商一季度业绩下滑甚至亏损的担忧终于被打消。今日，中信证券发布了预计一季度净利润增长超过100%的公告，同时，海通证券也公布了净利润同比增长26%的一季度业绩。

2008年以来，由于A股市场的持续低迷行情，对券商一季度可能出现亏损的判断，一度弥漫于市场。部分人士认为，自营业务将出现亏损，并预计亏损幅度在20%左右。加上换手率的减少，经纪业务利润也将缩水，最终很可能出现证券公司一季度亏损的情况。这种担忧，充分地体现在二级市场上体现出来。今年大盘调整以来，券商股跌不成军，不仅板块指数被腰斩，个股更为惨烈，国金证券等部分品种的跌幅超过70%。

而今日披露的一季度中信证券的预增公告以及海通证券业绩，在很大程度上打消了市场对于目前证券公司盈利水平的担忧。作为证券行业的龙头股，中信证券今日发布了业绩增长提示性公告，显示由于2008年一季度公司业务平稳发展，各项业务与2007年同期相比有一定程度增长，加之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合并报表单位同比增加，预计公司2008年一季度净利润同比增长幅度将超过100%。如果以上年同期12.5亿元的净利润计算，中信证券今年一季度的净利润达到了25亿元。同时，海通证券今日也发布了2008年一季度报告。报告显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一季度较上年同期增长26.29%。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增长51.12%，备受关注的自营业务，更是同比大幅增长227.3%。

中信证券和海通证券最为证券行业中具有代表性的大型全国性券商，它们一季度利润的稳步增长，使担忧券商一季度业绩的人们，终于可以松了一口气。事实上，按照单边0.15%的佣金费率计算，今年一季度两市股票、基金和权证11.2万亿成交

交金额，将使券商约获得336亿元的佣金收入。在自营规模不能超过净资产规模等规定的限制下，就算券商一季度的投资收益出现一定损失，在336亿元佣金收入的支撑下，总体业绩出现亏损也基本不可能。

海通证券研究所证券行业分析师谢盐也向记者介绍，根据他的研究，券商的自营规模通常不会达到净资产规模的上限，一般在净资产1/3左右的规模，而且保守的券商可能规模更小。他还表示，部分券商早就意识到大盘处于高位了，2007年底开始，持有股票的仓位便开始减少。因此，券商一季度出现亏损的可能性很小。就算经纪业务业绩下滑，也是跟去年相比，但盈利是可以保证的。自营方面，虽然不同操作风格的券商可能出现分化，但昨天证监会发布的相关文件，已经加强了券商对于自营业务的风险控制。他预计，大多数券商一季度将同中信证券和海通证券一样，业绩稳步增长。



海通证券拉开券商一季报帷幕

公司将申请开展直投业务试点

◎本报记者 张雷

券商一季度业绩披露工作正式拉开，海通证券2008年一季度净利润增长26%。同时披露的还有公司2007年年报，去年公司净利润大幅增长1159%，达到54.57亿元，每股收益为1.58元，同时公司还推出了每10股转增3股派现金1元的分配预案。

海通证券发布了2008年一季度报告，一季度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达到8.98亿元，较上年同期稳步增长26.29%。其中经纪业务并未受到A股市场持续下

跌的影响，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同比增长51.12%。此外，一季度投资收益的收入达到5.8亿元，更是同比大幅增长227.3%，并没有出现此前市场担心的自营业务亏损情况。值得注意的是，由于证券投资规模和浮动盈利的减少，一季度海通证券交易性金融资产为18.6亿元，较2007年年底减少46%。

同时，海通证券公布的去年年报显示，截至2007年末，公司总资产为953.45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0%；公司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达到366.32亿元，同比增长898%；实现营业收入112.65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

润54.57亿元，同比分别增长321%和1159%；每股收益达到了1.58元。同时，海通证券推出了实际利润分配每10股现金股利100元（含税），以及每10股派送股利3股的分配预案。

受益于去年证券市场波澜壮阔的上升行情，海通证券各项业务保持高速发展态势。其中，经纪业务依然为主要收入来源。在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手续费净收入56.12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370.33%。2007年公司实现交易量4.73万亿元，市场占有率为4.23%；证券承销业务去年实现净收入3.69亿元，同比增长124%，公司共完成

13个股票主承销业务，融资金额排名第7位；资产管理业务去年实现净收入7亿元，同比增长243%，年末集合理财产品资产净值规模达到20亿元，2号集合理财产品在会待批；自营业务实现投资收益25.01亿元，同比增长194%，其中创设权证投资收益为3.71亿元。

海通证券2007年年报还显示，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公司对股权投资专业子公司的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首期注册资本拟为10亿元。

新股发行动态				
新股名称	申购时间	申购代码	申购价格(元/股)	发行总量(万股)
三力士	20080415	002224	未定	不超过1900
澳耐股份	20080415	002225	未定	不超过6000
紫金矿业	20080416	780899	未定	不超过150000

中国中铁 进入新华富时A50指数

◎本报记者 卢晓平

9日，新华富时公布本季度指数审核结果。新华富时A50指数中，中国中铁(601390)将被纳入指数，同时云南铜业(000878)将被删除。新华富时B35指数和新华富时25指数本次未纳入或删除任何成份股。另外，新华富时中国200、400及小盘股的成份股也将有所变更。

鱼跃医疗发行冻结2646亿元

◎本报记者 朱绍勇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今日发布中签率公告，公司网上网下发行累计冻结资金2646亿元。

鱼跃医疗发行价为9.48元/股，发行总量为26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2080万股，有效申购户数为489232户，有效申购股数约为265亿股，中签率为0.0784916146%，超额认购倍数为1274倍，冻结资金约为2512亿元；网下发行520万股，311家配售对象参与了初步询价，申购总量为148540万股，实际冻结资金总额约为134亿元人民币。

鱼跃医疗是首家采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发行的新股。网下配售结果公告显示，有13家配售对象网下申购无效。

哈尔滨推动重点企业上市

◎本报记者 高文力

今年将至少推动两到三家企业上市，带动更多企业上市融资，发展壮大。”哈尔滨市常务副市长姜明在日前召开的全市重点企业上市推进会上表示。

会上对九州电气、黎明气体集团、光宇股份、华威股份等拟上市企业需要政府有关部门协调解决的问题进行了现场督办。据悉，哈尔滨市将尽快成立上市推进小组推动企业上市。

香港一证券从业人员 被罚终身禁入

◎特约记者 苏晓

香港证监会8日宣布，对操纵市场的前太平行证券有限公司持牌代表何礼实施终身禁止重投业界的重罚，并同时向他施加罚款近10万港元，变相令他退出市场操纵活动所得利润。

香港证监会是继何礼在2007年12月于东区裁判法院被裁定操纵市场罪名成立后，作出这项纪律处分行动的。

何礼在受雇为太平行证券有限公司的代表期间，曾于2006年5月至12月采用俗称“替棚”的交易策略，“替棚”是一种市场操纵行为，涉案者透过输入大量不拟执行的买卖指示，企图歪曲某只股票的供求情况。这些虚假的买卖盘通常会令对盘前被取消。替棚活动误导投资者，并损害市场的廉洁稳健。营造涉及五只证券的股份及权证交投活跃的虚假或误导性的表象，违反《证券及期货条例》第295条。

在该期间内，何礼于14个不同日期发出105个单一买卖盘，就五只股票及权证制造虚假的波幅。以其中一只权证为例，他买卖该权证的最高及最低价位大幅相差超过200%。在进行上述所有买卖时，他以损害投资大众利益的方式为自己赚取合共98952港元的利润。

香港证监会还发现何礼在2006年6月至12月期间曾至少五次非法卖空其中两只证券。不过，证监会就有关的五项非法卖空控罪不提提供起诉书礼，作为与何礼达成认罪协议的一部分。

上证联合研究计划课题报告指出

交易所自律管理中的司法介入应适度

◎本报记者 王璐

近年来，伴随着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以及交易所自律管理职能的拓展，因交易所依法行使职权而引发诉讼的情况时有发生。该等诉讼既直接关系到交易所自律管理的正常运作，也影响到整个证券市场的规范与发展。由此，司法如何妥善、合理介入至关重要。最新一期上证联合研究计划课题报告对此问题进行了深入探讨。报告认为，有必要建立证券交易所自律管理司法介入阻隔机制，而在有效的诉讼阻隔机制没有正式建立前，司法介入交易所自律管理符合现代法治原则。但是，交易所自律管理行为的司法审查范围应有所限制。

该课题运用比较研究的方法，以美国法的研究为视角，着重研究其交易所自律管理的司法实践，在此基础

上，对我国证券交易所自律管理司法介入政策的完善提出对策及建议。报告指出，交易所的市场监管职能通常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对交易活动的监督管理；二是对上市公司的监督管理；三是对会员单位的监督管理。从历史上看，交易所履行该等职责的过程中，曾出现了部分以其为被告或者第三人的诉讼。总体而言，该等诉讼的原告多为投资者，诉讼事项大多涉及交易所重大的市场管理行为，如暂缓交易，取消交易，终止上市。因此，如何借鉴成熟市场经验，构建有利于交易所履行自律管理职责的司法环境，是当前交易所自律管理法制建设中的一个重要环节。其基本点在于依法确立有利于发挥交易所职能的、合理介入自律管理的司法政策，其关键则在于形成有效的自律管理司法介入阻隔机制、确立合理的司法审查范围。

报告认为，建立证券交易所自律管理司法介入阻隔机制，是交易所自律管理内在本质、基本特征以及合理化解交易所自律管理法律风险的客观要求。因此，以自律监管为基础和渊源，以专业性和及时性为特征的交易所监管行为，原则上应建立诉讼阻隔机制，司法权应尽量少地介入这一领域。当然，限制或禁止以交易所为被告而发生的诉讼，必须给相对人一个可行的、有效的主张权利，维护自身合法权利的途径。

根据这一观点，报告称，为了证券交易所自律管理司法介入阻隔机制的合理建立，目前可行性的步骤应当是逐步完善相对人的救济制度，具体可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一是设立复核专门机构，扩大复核范围。其中的重点工作包括：借鉴成熟市场证券交易所的普遍经验，完善我国证券交易内部权利救济的组织

机构；完善处分程序和复核程序，建立公平的处分程序和复议程序，这是保障相对人权利的重要制度建设。二是完善国务院证券行政管理部门对交易所的监管，拓展相对人权利救济渠道，为防止司法过早介入证券交易所自律管理创造条件。交易所自律管理组织的法律地位，决定了交易所一方面对上市公司、会员进行监管，一方面要接受国务院证券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管。加强国务院证券行政管理部门对交易所的监管，防止交易所监管权力的滥用，也是司法介入阻隔机制建立的重要前提。同时，可考虑借鉴美国的做法，建立证监会对交易所自律管理行为的复议程序，为不服证券交易所复核的相对人提供权利救济。

报告最后得出结论，交易所自律管理是一项公共职责，带有准行政权力之特征，根据现代法治精神，

司法保持适度介入，可以作为一种外部性的威慑力量，防止自律管理权滥用。在有效的诉讼阻隔机制没有正式建立前，司法介入交易所自律管理符合现代法治原则。但是，交易所自律管理行为的司法审查范围应有所限制。总体而言，在相关案件实体审理中，应当坚持“合法性审查为主，合理性审查为辅”之原则。此外，在评判交易所是否应当对自律管理行为承担民事责任尤其是损害赔偿任时，可借鉴美国的“民事责任绝对豁免原则”，严格限制交易所因履行自律管理职责而承担民事责任之标准。原则上，只要交易所实施自律管理行为中没有主观恶意，即便客观上给投资者造成损失，也无须承担任何赔偿责任。否则，如随意放宽责任认定标准，将影响并制约交易所证券市场进行强有力的自律管理。(报告全文见D3)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价指数									
项目	前收盘	开盘	最高	最低	收盘	较上交易日涨跌幅	平均市盈率	换手率	振幅
上证180	8,619.59	8,535.17	8,634.50	8,127.00	8,129.06	-4.90	5.59	34.80	32.50
上证50	2,969.61	2,938.49	2,966.89	2,802.35	2,803.15	-1.66	5.60	32.50	32.50
上证指数	3,612.54	3,585.85	3,606.89	3,413.07	3,413.91	-1.98	6.59	38.85	38.85
A股指数	3,790.69	3,762.58	3,784.58	3,580.92	3,581.82	-2.08	5.51	38.84	38.84
B股指数	255.61	255.21	258.22	247.49	247.91	-7.70	3.01	40.74	40.74
红利指数	3,196.10	3,174.80	3,243.01	3,040.21	3,040.26	-1.55	8.47	—	—
新股指	3,070.45	3,047.47	3,065.09	2,900.08	2,900.82	-1.69	5.52	—	—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成交										
项目	成交股数(股)	成交金额(元)	发行总额(亿元)	上市总市值(亿元)	流通市值(亿元)	上市家数	上家数	下家数	平家数	
上证180	2,774,103,247	42,172,434,351	—	—	—	180	2	171	7	
上证50	1,620,779,808	25,336,795,564	—	—	—	50	1	48	1	
总计	5,997,619,293	81,319,762,193	14,541.11	3,622.19	178,363.47	5016	895	46	804	45
A股	5,957,410,566	80,970,897,562	14,425.73	3,503.52	177,496.33	49263	841	43	754	44
B股	40,208,727	348,864,631	115.37	118.67	867.14	906	54	3	50	1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价指数									
项目	前收盘	开盘	最高	最低	收盘	较上交易日涨跌幅	平均市盈率	换手率	振幅
成份指数	13,592.64	13,518.51	13,785.80	13,078.81	13,078.81	-5.13	3.78	—	—
综合指数	1,087.86	1,082.40	1,103.58	1,044.20	1,044.20	-4.56	4.01	35.11	35.11
A股指数	1,142.44	1,136.59	1,159.13	1,096.11	1,096.12	-4.62	4.05	36.12	36.12
B股指数	560.05	560.16	564.74	548.81	548.86	-1.19	1.99	15.22	15.22
深证100指数	4,573.62	4,545.18	4,637.01	4,395.10	4,395.10	-1.78	5.30	—	—
中小板指数	4,799.45	4,774.34	4,863.31	4,588.88	4,588.88	-2.10	5.77	—	—
新股指数	4,799.45	4,774.34	4,863.31	4,588.88	4,588.88	-2.10	5.77	—	—
深证创新	6380.35	6323.25	6491.90	6173.18	6193.93	-1.86	4.22	—	—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成交										
项目	成交股数(股)	成交金额(元)	发行总额(亿元)	上市总市值(亿元)	流通市值(亿元)	上市家数	上家数	下家数	平家数	
成份股	568,563,015,111	597,538,509	—	—	—	50	5	43	2	
中小板	271,229,095	5,345,820,051	388.18	147.69	8236.71	3137	222	8	202	12
总计	2,861,239,968,939,999,974,147	2,916,939	1,640.55	43,187.00	22,181.17	735	54	615	62	
A股	2,813,995,916,39,744,006,981	2,778,488	1,455.19	42,292.75	21,297.85	680	45	573	62	
B股	47,244,052	255,967,166	138.45	185.35	894.25	883	55	9	42	4